

JISHENG GROUP HOLDINGS LIMITED

吉盛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33)

於二零二四年五月二十四日所舉行股東週年大會適用的代表委任表格

本人／吾等^(附註1) _____

地址為 _____

為吉盛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8港元 _____ 股普通股^(附註2)的登記持有人，

茲委任大會主席或^(附註3) _____

地址為 _____

為本人／吾等的代表，出席本公司於二零二四年五月二十四日(星期五)上午十一時正假座香港上環德輔道西28號宜必思香港中上環酒店6樓Soho 1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大會」)及其任何續會，並以本人／吾等的名義依照下列指示代表本人／吾等投票^(附註4)。

	普通決議案	贊成 ^(附註4)	反對 ^(附註4)
1.	省覽及考慮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董事會報告及獨立核數師報告		
2.	(A) (i) 重選尚睿森先生為執行董事		
	(A) (ii) 重選梁淑蘭女士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A) (iii) 重選袁慧敏女士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B) 授權董事會釐定董事的酬金		
3.	續聘永拓富信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來年的核數師，並授權董事會釐定核數師酬金		
4.	授予董事配發及發行本公司新普通股的一般授權(大會通告第4項普通決議案)		
5.	授予董事購回本公司普通股的一般授權(大會通告第5項普通決議案)		
6.	擴大授予董事發行本公司新普通股的一般授權(大會通告第6項普通決議案)		

日期：二零二四年 _____ 月 _____ 日 股東簽署^(附註5) _____

附註：

- 請用正楷填上全名及地址。
- 請填上登記於閣下名下的本公司普通股(「股份」)的數目。倘未有填上股份數目，則本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為與所有登記於閣下名下的本公司股份有關。
- 如擬委派大會主席以外人士為受委代表，請將「大會主席或」等字樣刪去，並在空欄內填上受委代表的姓名及地址。代表委任表格的每項更改，均須由簽署人簡簽示可。
- 注意：閣下如欲投票贊成任何決議案，請在有關決議案的「贊成」欄內填上「✓」號。閣下如欲投票反對任何決議案，請在有關決議案的「反對」欄內填上「✓」號。如無作出任何指示，則閣下的受委代表可就相關決議案自行酌情投票。閣下的受委代表亦有權酌情對召開大會的通告所載者以外並於會上正式提出的任何決議案投票。
- 本代表委任表格須由閣下或閣下的正式書面授權人簽署。如股東為公司，則代表委任表格亦須蓋上公司印鑑，或由高級職員或獲正式授權的授權人簽署。
- 倘屬任何股份的聯名登記持有人，則當中任何一位人士可於任何會議上就該等股份投票(不論親身或委派受委代表)，猶如彼為唯一有權投票者；惟倘超過一位有關聯名持有人親身或委派受委代表出席任何會議，則僅於本公司股東名冊內有關聯名持有人中排名首位的出席者方有權就該等股份投票。
- 本代表委任表格連同授權簽署本表格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由公證人簽署證明的該等文件副本，最遲須於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前送達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方為有效。
- 任何有權出席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本公司股東，均有權委派另一人士為其受委代表，並代其出席及投票。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惟須親自出席大會以代表閣下。
- 閣下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仍可依願出席大會並於會上投票。

收集個人資料聲明

- 本聲明中所指的「個人資料」具有香港法例第486章《個人資料(私隱)條例》(「《私隱條例》」)中「個人資料」的涵義。
- 閣下是自願向本公司提供個人資料。若閣下未能提供足夠資料，本公司可能無法處理閣下委任受委代表及其他指示。
- 本公司可就任何所說明的用途，將閣下的個人資料披露或轉移給本公司的附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處、及／或其他公司或團體，並將在適當期間保留該等個人資料作核實及記錄用途。
- 閣下有權根據《私隱條例》的條文查閱及／或修改閣下的個人資料。任何該等查閱及／或修改個人資料的要求均須以書面方式向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的個人資料私隱主任提出。